

附件 3

2021 年度成都市武侯区级项目支出 事前绩效评估 评 估 报 告

项目名称： 食堂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单位： 红牌楼街道办事处

评估时间： 2021 年 3 月



一、评估对象

项目名称：食堂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单位：红牌楼街道办事处

主管部门：红牌楼街道办事处

项目属性（新增/延续）：新增

项目绩效目标：根据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政府红牌楼街道办事处年度工作计划开展机关食堂服务采购

申请资金总额：310 万元 其中申请财政资金：310 万元

项目概况：为街道工作人员共计 365 人（包括机关工作人员、三国创意园工作人员以及红牌楼片区有机更新项目专班工作人员）提供早午餐。

二、评估方式和方法

（一）评估程序

我街道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需求论证。

（二）论证思路及方法

评审专家需求论证。

（三）评估方式（含专家名单）

组织 5 人以上单数组成专家组进行需求论证，并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向社会公示 3 个工作日内，征求潜在供应商和社会公众的意见。

专家名单：曾光、刘雄、晏星、余建斌、倪尉钧。

三、评估内容与结论

（一）项目的相关性

提供机关食堂服务，满足街道工作人员共计 365 人（包括机关工作人员、三国创意园工作人员以及红牌楼片区有机更新项目专班工作人员）就餐需要，保证正常的工作秩序。

（二）预期绩效的可实现性

为加强机关食堂项目的预期绩效，保障机关食堂的正常运行，街道办事处成立了食堂管理领导小组，完善了相关资金拨付、食堂考核等制度，严格项目支出内部管理制度。

（三）实施方案的有效性

为进一步提高机关食堂服务质量，着力提升机关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办事处委托三方公司维护食堂运行，全方位保障机关工作人员的工作日就餐。

（四）预期绩效的可持续性

机关食堂是机关工作人员日常工作的必备保障，只要有工作人员在单位工作，就应保障其正常工作。按照政府采购要求项目一采三年，合同一年一签。项目按照政府采购规定程序进行申报；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发布政府采购项目信息；政府采购项目信息按规定及时发布；按照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流程执行；政府采购事项依法进行了备案和审批。

（五）资金投入的可行性及风险

2021 年机关食堂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已列入财政预算管理，资金的保障程度较高，资金不能及时投入的风险

较低。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监控机制；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对资金使用进行监控；按项目进行成本核算，以及项目成本差异情况。

（六）总体结论

机关食堂项目具备正常开展的人、财、物保障，建立了完善的资金使用、管理制度，预期可实现性和持续性较好。

四、相关建议

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